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 零 零 零 年 第 三 季 度 業 績 報 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一個市場。尤為重要者，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能力。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加上具備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發表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季度業績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季度業績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本季度業績報告所載資料(包括就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而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所作出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季度業績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季度業績報告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季度業績報告所載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季度業績報告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所按之基準及假設均屬公平合理。

第三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一九九九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三個月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21,232	6,912	9,751	3,081
銷售成本		<u>(15,486)</u>	<u>(4,001)</u>	<u>(7,440)</u>	<u>(1,871)</u>
毛利		5,746	2,911	2,311	1,210
其他收益		1,675	39	1,085	12
銷售開支		(1,168)	(845)	(489)	(336)
行政開支		<u>(5,465)</u>	<u>(3,101)</u>	<u>(2,419)</u>	<u>(1,292)</u>
經營業務盈利／ (虧損)		788	(996)	488	(406)
融資成本		<u>(393)</u>	<u>(47)</u>	<u>(177)</u>	<u>(47)</u>
稅前盈利／ (虧損)		395	(1,043)	311	(453)
稅項	3	<u>—</u>	<u>—</u>	<u>—</u>	<u>—</u>
股東應佔盈利／ (虧損)淨額		<u>395</u>	<u>(1,043)</u>	<u>311</u>	<u>(453)</u>
每股盈利／ (虧損)－基本	5	<u>0.10仙</u>	<u>(0.34)仙</u>	<u>0.07仙</u>	<u>(0.14)仙</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其後配售H股及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於編制未經審核業績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相符。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的發票值，減增值稅，貿易折扣及退貨。

3. 稅項

本公司已獲得地方市財政局授予稅務優惠，豁免繳納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期間的所得稅。此外，根據地方市稅務局及財政局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發出的批文，本公司被認定為高科技企業，再獲豁免繳納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所得稅。

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董事認為在有關利益未收回前不將之確認是審慎之舉。

4. 儲備

於期內沒有儲備之變動（一九九九年：無）。

5.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395,000元及人民幣311,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期間內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約404,904,000及464,063,000股計算。

截至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043,000元及人民幣453,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期間內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約302,727,000及330,790,000股計算，猶如於配售本公司125,000,000股股份完成時，根據資本化發行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的245,000,000股內資股已於有關現有股份發行的日期發行。

因本公司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及虧損之因素，故全面攤薄每股盈利及虧損並不適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一九九九年：無）。

業務回顧

本公司在九個月期間，營業額約有207%可觀增長，並成功由去年相同期間之虧損約為人民幣1,043,000元扭轉為溢利約為人民幣395,000元。

近期全球晶片價格不斷上升，部份地區的晶片更是嚴重供不應求。由於本公司主要是進行研發晶片及集成電路，以「無工廠」方式運作，加上部份晶片原料分散在各地搜購，故業務僅輕微受此不利因素影響。

在國內電話通訊及電力電子市場激烈競爭下，毛利呈現下降趨勢。為求生存，生產商多維持採用廉價產品或以較平宜之代替品取代。由於此類產品對晶片需求量較大，本公司對產品調整售價及提供較高折讓，以維持市場佔有率。

其次，本公司大部份產品均能與進口產品競爭，故本公司需靈活地釐定產品價格，與外國供應商競爭。

由於產品價格調整，雖然營業額成功顯著增加，但邊際利潤相對下降。

本公司憑著競爭優勢，與上海復旦大學密切的關係，不斷的開發和研究工作，加上管理完善，故能不斷推出創新產品，成功爭取市場領導地位。

在本期間成功推出的8K位存儲卡電路、與分別用於電話來電顯示及電力電子供應系統的兩款晶片，銷量皆十分理想，可望為本公司持續帶來收入。

未來展望

本公司陸續完成多種產品的開發和研究工作。在本年餘下的一個季度，將有超過5款新產品推出市場，董事相信此等新產品將為營業額與溢利作出貢獻。

本公司現時持有充裕資金，足以支持本公司繼續擴大營運規模及增加產品種類，加強研究及開發的工作。本公司管理層將全力拓展業務，擴大銷售網絡，把握有利形勢，使公司在中國加入世貿組織後經濟發展中受惠。

披露權益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本公司股份（[股份]）及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內持有任何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彼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31條或附表第一部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記錄在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之規定須於股份上市後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如下：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

(i) 於本公司之股本權益

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董事				
蔣國興	7,210,000	1,442,300	8,652,300	1.67
施雷	7,210,000	12,980,000	20,190,000	3.89
俞軍	—	10,961,530	10,961,530	2.11
程君俠	—	8,076,920	8,076,920	1.56
王蘇	—	7,211,530	7,211,530	1.39
陳曉宏	—	7,211,530	7,211,530	1.39
章倩苓	—	1,733,650	1,733,650	0.33
何禮興	—	1,442,300	1,442,300	0.28
沈曉祖	—	1,442,300	1,442,300	0.28
監事				
李蔚	—	6,057,690	6,057,690	1.17
丁聖彪	—	7,211,530	7,211,530	1.39
徐樂年	—	865,380	865,380	0.17

+： 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擁有

(ii) 董事及監事購入本公司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並無於期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

(b)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股份10%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	144,230,000	27.80
上海復旦大學(附註1)	106,730,000	20.57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附註1)	106,730,000	20.57
上海商業投資公司(附註2)	95,200,000	18.35

附註1. 上海復旦大學擁有權益的股份全部是透過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的公司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持有。

附註2. 在上海商業投資公司持有的95,200,000股份中，有34,620,000股由上海商業投資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持有，另有14,420,000股則由其擁有大多數權益的附屬公司寧波利榮有限公司持有。

除以上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有任何人仕擁有本公司股份10%或以上權益。

(c) 保薦人權益

就創業板上市而言，保薦人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已同意按照收取一筆協定的費用，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直至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就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所知，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仕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任何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委派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d)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有競爭業務或存有衝突的權益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條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0及5.25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榮智謙先生及梁天培先生，此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符合西元二千年規格

本集團並無電腦系統不符合西元二千年規格。再者，根據外間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之資料，董事相信任何有關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之符合西元二千年規格事項(如有)均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有任何重大負面影響。截至本報告刊發當日，本集團之經營並無遇上因西元二千年問題而引致之干擾。

購買、出售及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佈」網頁。

* 僅供識別